

华中科技大学教科院（420）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的相关文件精神 and 学校统一部署，结合我院学科专业特点，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组建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复试相关工作规定的执行情况，巡查复试、评卷等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及复试名单

1.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按专业方向分配如下：

表一：复试专业代码、专业方向名称和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方向名称	报考类型	已接收推免数	招考计划数	是否接收调剂
040100	(01) 教育学原理	全日制	4	3	否
040100	(02) 课程与教学论	全日制	4	3	否
040100	(03) 高等教育学	全日制	7	8	否
040100	(04) 教育心理学	全日制	4	4	否
120403	教育经济与管理	全日制	4	5	否
045101	(00) 教育管理	全日制	0	15	否
045101	(00) 教育管理	非全日制	0	15	是
045117	(01) 科学与技术教育	全日制	1	14	否
总计：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学术学位 47 名（含支教团计划 1 名、少骨计划 1 名），全日制专业学位 30 名，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15 名。					

2.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最低分数要求》以及学院划定的复试分数线，凡报考我院且单科和总分均达到相关学科（专

业)、类别(领域)分数线的考生即可进入我院复试。

复试名单详见教科院网站链接 <http://jky.hust.edu.cn/zspx.htm>。

3.调剂规则

本院全日制学术型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高等教育学、教育经济与管理专业方向和全日制专业型教育管理专业硕士上线生源总体充足,不接收调剂。

教育心理学方向可在复试后接收学科内考生申请专业方向调整。

非全日制专业型教育管理专业生源不足,接受院内上线考生调剂申请。

具体规则为:

(1) 教育心理学方向在一志愿复试后可接受报考我院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高等教育学方向等考生按总成绩排序,申请调整专业方向;

(2) 非全日制专业型教育管理专业在一志愿复试后可接受报考我院全日制专业型教育管理专业考生的调剂申请。具体安排详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的调剂公告。

如有调剂意向的考生,请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复试细则公告中下载《硕士研究生复试志愿申报表》,在复试前发送至邮箱853265037@qq.com。

三、网上报到、上传材料及综合测评

进入我院复试名单的考生应根据学校复试公告的各项要求完成网上报到,上传资格审查等材料,并完成网上测评。

我院将在复试前对考生的材料进行线上审核。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通过审核有资格进入复试的考生,需在线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

注意事项:

1.在复试开始前一天必须登录复试平台进行网上报到确认。

2.复试前,考生须在指定网站完成网上测评。

3.《思想政治品德表现考核表》如在报到确认时未能加盖公章的,最迟在拟录取公示前将盖章后的表格扫描件或高清照片提交至学院指定联系人邮箱 zhoujx@hust.edu.cn。

4.除学校要求提交的审核材料外,报考我院教育管理专业硕士(全日制)定向生和教育管理专业硕士(非全日制)考生,还需在系统上传加盖公章的附件 1

《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定向培养证明》的图片。

(附件下载网址 <http://jky.hust.edu.cn/zspx.htm>)

四、复试时间、形式和内容

根据学校疫情防控及复试统筹安排，我院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将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

(一) 时间：3月27-28日 两天

表二：专业理论知识测试及综合素质测试安排

(第一阶段专业理论知识测试 4-5 分钟，第二阶段综合素质测试 11-12 分钟)

组别	复试专业方向	测试时间
第一组	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	3月27日上午
第二组	高等教育学	3月27日上午
第三组	教育经济与管理	3月27日上午
第四组	教育管理(全日制)	3月28日上午、下午
第五组	教育管理(非全日制)	3月28日上午
第六组	科学与技术教育	3月28日上午、下午

表三：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安排(4-7分钟)

组别	复试专业方向	面试时间
第七组	教育学原理 课程与教学论 高等教育学 教育经济与管理	3月27日下午
第八组	教育管理(全日制、非全日制)	3月27日下午
第九组	科学与技术教育	3月27日下午

考生报到确认系统将在考前开放准考证下载，进入系统可查询复试相关环节的时间设置。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的考生，可按照系统提示的时段按时登录微信小程序进行候考，学院将安排考务员指导做好复试准备工作。

(二) 复试形式和内容

学院对考生进行基础知识和综合能力的考查，内容涉及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高等教育学、教育心理学、教育经济学、教育管理学、科学教育论等学科。复试考核内容和形式如下。

1.专业理论知识测试

专业理论知识测试以抽题回答问题的方式进行。

测试时，复试小组组长为学生随机抽取一个装有试题的信封，专业测试考官为考生读题，考生进行作答。答题时间为 4-5 分钟。

表四：复试专业方向和考试科目

2.综合素质测试

复试专业方向	考试科目	考试范围
教育学原理 课程与教学论 高等教育学 教育经济与管理 教育管理(全日制和非全日制)	教育学综合	1. 教育学原理; 2. 教育研究方法。
教育心理学	教育心理学	1. 教育心理学; 2. 青少年心理发展。
科学与技术教育	科学教育论	1. 科学教育论（包括科学发展史） 2. 科学课程与教学论。

综合素质测试以口头提问方式进行。主要考核本专业理论知识和研究方法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知识解决专业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情况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等。

包括以下几个环节：

(1) 个人陈述 2-3 分钟，介绍学习经历和学习背景。

(2) 考官就考生的学习背景、教育经历及专业理论知识测试作答情况提问，考察考生的学术视野和专业态度，约 9 分钟。

备注：专业理论知识测试测试后，立即进行综合素质测试，累计时间约 15 分钟。

3.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采用面试方式，包括以下几个环节：

(1) 个人自述 1-2 分钟，包括个人学习经历、学习兴趣等。

(2) 对话 3-5 分钟，考官就考生个人自述中的学习经历、学习兴趣、问题回答情况向考生进行综合提问，考察考生外语听力和表达能力等。

五、复试成绩计算及待录取原则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满分为 20 分，专业理论知识测试满分为 40 分，综合素质能力测试满分为 40 分。

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 60%，复试成绩占 40%。

复试结束后 2 天内，将按专业方向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如总成绩相同，则分别按初试成绩、复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1.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指标数，分专业方向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待录取。

2.未被原报考专业方向[含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高等教育学和教育管理（全日制）]录取的考生，在原报考专业方向的复试成绩带入所申请志愿调整的专业方向，即每位考生只在原报考专业方向参加一次复试，该成绩同时也是所申请志愿调整专业方向的复试成绩，且仅与申请调整到同一专业方向的其他考生进行比较，按总成绩从高到低待录取。如总成绩相同，则分别按初试成绩、复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总成绩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公示网站为 <http://jky.hust.edu.cn/zspx.htm>
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电话：027-87557571

联系人：夏老师

邮箱：5757085@qq.com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复试结果。复试不合格、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拟录取公示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进行。有关考生体检、调档等程序根据学校统一要求办理，请关注学校研招网及院系网站公告。

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1 年 3 月 22 日